

青年基本知識叢書編審委員會主編

李長之編著

西洋哲學史

正中書局印行

青年基本知識叢書編審委員會主編

李長之編著

西洋哲學史

正中書局印行

究必印翻



有所權版

版初渝月四年十三國民華中
版七臺月二年三十六國民華中

史學哲洋西

分七角五價定本基 册一全

(費派費重加酌增外)

書叢識知本基年青	者編主
會員委審編	者著編
之長	人行發
潔	刷印行發
局書中	

(號十二路陽衡市北臺灣臺)

(號二十段一路昌南市北臺遷暫)

司公書圖成集 銷經總外海

(下地號三五二街衣洗角旺龍九港香)

店書風海

(地番六五目丁一町保神田神區田代千都京東本日)

昇(1346)號八七六〇第字業臺版內 證記登部政內

(1000)

序

理想的政治，必須有哲學基礎。柏拉圖說，如果不是哲學家做皇帝，至少也須已經做了皇帝的人學習哲學。現在各個國民已經得到皇帝阿斗的地位了，那末就應該趕快作柏拉圖所說的第二步——學習哲學。

我們現在所急需的是要把中國徹底現代化。敵人打擊我們，不也是因為見我們現代化快要完成了，而眼紅，而妬忌麼？我們的吃虧，不也就因為我們現代化得不早麼？我們的犧牲，說簡單了，不是也就在爭一個「完成現代化」的自由和時間麼？什麼是現代化？簡言之，現代化乃是西洋化。詳言之，便是由西洋近代科學、技藝、思潮、精神所締造之整個文化水準，從而貫通於今日最進步的社會組織、政治機構、生活態度之一切的一切，我們中國都能迎頭趕上之謂。

然而文化是整個的枝葉重要，源頭更重要。西洋哲學就是近代西洋文化一切成果的總源頭。

我們要現代化（也就是要西洋化了），對於西洋哲學的認識，遂有一種特殊的需要。

培根（F. Bacon）說，要利用自然者，先須服從自然。我說我們對於西洋文化亦然。這就是說，要利用西洋文化以完成我們的現代化時，卻先須服從西洋文化，所謂服從就是虛心而徹底地去了解。

對源頭倘若還不能虛心和徹底，則枝葉的豐收，必至徒勞。這都是在今日而介紹西洋哲學時所不能不顧及的一點特殊意義。

二

但我是一個中國人，我的讀者也是中國人，所以我寫這本書不能不採取中國人的立場。雖然所說的是西洋哲學，但我凡想到和中國相關的地方，也都情不自禁地流露出來，但我並非特別去比附這方面，正如我不想特意避免這方面。

宋人說：「凡立言，欲涵蓄意思，不使知德者厭，無德者惑」（程氏遺書）。我認為這是寫一切通俗書的標準。我寫這本書時，心上是常有這句話的影子在浮現的。至於作到作不到，自己卻不敢

說了。

本書之成，很感謝羅志希先生，方東美先生，宗白華先生，洪範五先生，唐君毅先生，他們或者給我指導，或者給我啓發，或者予以參考書籍的便利。尤其是方先生和唐先生，我向他們討教的時候太多了，假若沒有他們的助益，這本書恐怕寫不成。這好意使我永不能忘卻！

最後，我不能不說明我之習哲學，獲益於吾師馮芝生先生者至多，即本書體例，於援引處不敢苟且，一點一滴亦往往註明，這也是受了他那部中國哲學史的影響而然，亦謹於此致我甚深之銘感。

二十九年深秋，最後勝利在望之際，長之記於嘉陵江畔。

例言

一、本書因限於字數，故着眼在大處，近代哲學幾敘至黑格耳而止，這是因為著者認為此後哲學不過是康德、黑格耳哲學之繼續發揮，新的哲學體系尚未完成，故普通人對於空間上距離小的東西往往看得大些，實則對於時間上距離小的東西何獨不然？歷史卻是求真的，不能以這種幻覺的大小為大小，所以本書便並不過分把現代放大，而對於古代，則期望還它一個真正大小了。這也就是本書之好像詳於古而略於今處，但在著者是有用意的。

二、本書大致採自法人韋柏（A. Weber）哲學史（History of Philosophy），並參以他書和成。凡所引用，悉標出處。其未加註明者，即多係著者自己的見地；其未加引用符號者，即多係著者自己的詞藻。

三、所有外國人名、地名，大部依商務出版之標準漢譯外國地名人名表，除確係音譯錯誤者外，不加更改。中國人對於譯名常常縮短，實不敢苟同。凡此等處一律照詞典中所註之音補足之，期能一見譯名，即可略得原名之髣髴。

四、凡一般讀者所不熟悉之人名、地名、書名，皆附註原文，甚或不止一次，以便讀者檢索原文西書。

五、年代以公元紀年為主，特有時附以中國年代，以便與中國文化演進相比較，或附或否，悉以其事關係整個文化史大小，或有無比較意義而定。

六、專門名詞有加括號者，有時爲醒目，有時爲避免與上下文連讀，有時表示其在某家哲學中有特別意義，讀者讀時自可了然。

七、書末附一簡單書目，且略加按語，備讀者循序探索，以求深入。書目以實用爲主，倘所列各書一一讀過，自然會跟着更有許多書要讀的。至於本書草成時所實際參考者，均見註中，不另列。

八、文中附註亦有時係辨析哲學問題之某點，不止註明出處，其中亦或有值得思索者，讀者幸勿跳過。

九、本書之成，費時不過月餘，疏謬處必不甚少，深望賢達指正，不勝感盼！

目次

導論

………

一 哲學之性質………

二 哲學史之領域課題及其價值………

三 西洋哲學史之內容………

第一篇 希臘哲學………

第一章 作為西洋哲學之搖籃的希臘………

一 優美的天然環境和勤苦的活潑山民………

二 黃金時代的希臘人之精神生活………

三 希臘人的世界觀之限制………

四 希臘哲學之民族的背景………

第二章 宇宙論時期………

[illegible]

第二章	科學的方法論之確立	……	一〇六
第三章	理性論派的三大代表——笛卡兒斯賓諾薩來布尼茲	……	一一三
第四章	英法德之啓明運動	……	一二六
第五章	近代哲學之極峯上——康德	……	一三四
第六章	近代哲學之極峯下——黑格耳	……	一四九
第七章	哲學界現勢——唯心論之繼續發展實證主義新實在論	……	一六一
結 論	……	……	一七四
附 錄	西洋哲學入門書解題 十三則	……	一七七

導論

一 哲學之性質

假如你沒接觸過（或剛接觸）哲學，你一定最容易提出一個使一切大哲學家都感到棘手的問題，這就是：什麼是哲學？

這個問題，在初學的人最容易提出，但研究下去，卻又最會把它擱置；只有待另一批初學的人來問自己時，纔又覺得很窘，纔又憶起先前也曾使別人棘手過，並沒曾得到過滿意的答復。

這並非因弄哲學的人本領都差，所以弄不出一個定義來；也並非因為哲學這門學問不行連個確切的定義也沒有。

原哲學這門學問，有三種特殊精神，使它不容易有滿意的定義。第一，哲學根本注重的是推

理過程，而推理結果次之。哲學一詞最初的使用，是見諸波斯王克里薩斯（Croesus）和希臘立法家梭倫（Solon）的談話，那時所用的即是一個動詞，不是「哲學」，而是「去作哲學的思索」（Philosophizing）。柏拉圖對話集之引人入勝者在此，康德著作之難懂者也在此，因為他們都是赤裸裸地記錄他們的推理過程的。有些人在沒真正接觸哲學時，他很想看哲學書，但等到真見了哲學書時就捲卷欲睡了，這都無非因為他所要的只是推理結果，而真正哲學書給的卻是推理過程。

惟有推理過程，纔是智慧的試金石。假若只重推理結果，則往往一個糊塗透頂的人的話，和一個絕頂聰明的人的話，便沒有分別；糊塗和奧妙所以常常碰頭！可是一看推理過程，則凌亂與清晰，浮薄與深入，脆弱與堅實，便判然了；於是魚目遂不得混珠。幸而哲學家注意到這一點，否則哲學史將為糊塗人的糊塗話所充滿了！——糊塗人最愛談自以為是哲學的「哲學」，就哲學西文的字源講，是愛「智慧」之意，現在可以更加足這意思，乃是愛「推理的智慧」之意。

因愛推理過程，輕推理結果，所以真正哲學中很少有一批批的定義，並且甚而對「哲學」一詞的定義，也索性吝而不予了，這真是對初學的人不住的——對第一問先澆了一頭冷水，所以無怪

乎學哲學的人不多了！

第二，哲學的另一特殊精神，乃是重系統。世界上再沒有比哲學更重系統的學問，也再沒有比哲學家更愛系統的人物。孔子說：「吾道一以貫之」，這就已顯表明了他有大哲學家的資格（孔子的確是哲學家，他臨死時並自稱爲「哲人」）。因爲重系統，所以一字一句，往往必須就整個系統中去看纔有意義。哲學家最不受由你憑空採取他一言半語去利用，同時他也最不受由自己抽出一言半語去答復別人。因爲如此，所以倘若一個初學者要他很簡單地解釋哲學是什麼時，他自然覺得大費躊躇，而且很棘手了。倘若說簡單了，他自己先不滿足，說得細了，初學者又不易領會，這便是他的難處。

第三，哲學更有一特殊精神，就是學說每有人格的背境，這是和物理、化學、地質、生物迥然不同的。在這點上，哲學有似於藝術。哲學之能燦爛光華，之能有豐富內容，之時常引入入勝，欲罷不能者都以此。只因爲這種人格的背境之故，各家哲學便都有了獨得的推理過程和獨得的哲學系統。倘若你忽視創造某哲學系統者之人格，你便將對這種哲學系統沒法領會，即領會也是浮薄而不深入的。因此，那一字一句，就又不只要問它在某一種系統下的意義了，而且須問那是在某一人

某一家的系統下的意義。所以假若哲學可以有定義時，也是有好些定義，而每一種定義，又必須把它背後的系統及創造者之人格，弄透徹了纔能了然。但這豈是三言兩語就行的？這是爲初學者想下一適當定義之另一難處。

雖然因爲哲學有這三種特殊精神（重推理過程，重系統，帶有人格背景），所以不易爲初學者下義，但假如你真能把握以上這三點，也許你見了是哲學的，就已經不會交臂失之，見了不是哲學的，也不至輕易許以哲學之名了。什麼「少談主義，多談問題」，什麼「不只在說明世界，而在變革世界」，什麼「爲一切科學之綜合」……這許多說法都和真正的哲學不相干。假如你讀得哲學書（是名著而不是流行的小冊子）多了，你又自然可以漸漸嘗出什麼是「哲學味」來。就像詩是什麼，很不好答，但久讀詩的人，却自會辨出詩味之厚薄有無來。

常有人把哲學和思想相，但二者並不同。有何不同？正可用上面所說三種精神驗之。又有人常把哲學和文化相混，但二者也有距離。距離何在？也可用上面所說三種精神驗之。一個在思想史上有地位的人，不一定在哲學史上有同等地位；一件在文化史上有意義的事，不一定在哲學史上有同樣意義。明乎此，纔不至向哲學史中妄加索求，以致失望。

二 哲學史之領域課題及其價值

哲學史一方面不同於一般哲學書，另一方面也不同於一般歷史。

哲學書包括哲學家自著的書，和關於哲學家的哲學的書。哲學家自著的書，只在說明一家的推理和推理所得，其中個人色彩自然很濃。這種書讀去是栩栩欲生，往往雖則一嚮一滴，也像頂上等的佳釀美酒一般，其味無窮。真要作哲學家，或真要在哲學裏嘗點滋味，自以讀這種書為最值得。

關於哲學家的哲學的書，無論如何好，不會像原著同樣詳盡，至於「神理氣味」更不知沖淡多少，損失多少，歪曲多少了。不過也有一個例外，那就是假若寫這種書的人，也是一個哲學家，但這種「例外」却極不常見，常見的乃是一些不三不四的末流讀物，講他人哲學而失了原樣，既無光彩，又無色澤。這種書真是以少讀（最好不讀）為佳了。

哲學史是講別人的哲學的，自然不同於頭一類哲學家自著的書。那末，它有點像第二類無聊的關於哲學的書了，但又有很不同處，這就在它所負荷的歷史的意義。它不止在說明種種哲學，而且在說明這種種哲學之有機的發展線索，同時，它又不止注意在哲學本身，而且顧到哲學的外圍。

這就是它要問哲學的發展是在什麼樣的地理歷史環境下進行的，以及又如何擴散出去，影響了其他文化諸部門的。因此，哲學史有它特殊的課題，雖以哲學與歷史學爲憑藉，可是它卻不限於哲學和歷史，同時也不能以二者代之了。因它有獨立的存在價值，所以與只是附庸於哲學，而講關於哲學的書，便大不同了。不過，無論多好的哲學史，卻決不能代替哲學（那是只有哲學家的著作纔能代表）。這一點，必須認清。

真正的哲學史，應當對於凡和哲學發展有關的一點一滴的事都不放過；它所注重的，應當是這些事之背後所代表的內在的意義；它應該尋出某一種學說之最早的發明者，以及此後發展之最清晰的軌迹；它應該確切檢定出某一種學說都是吸收自何種成分；最後，哲學史的著者更應當對整個的哲學演進有一個動力學的解释，以指明決定演進的因素究竟何在，換言之，他應該有一個深入的、形而上學的史觀。本書爲篇幅所限，爲寫給初學的性質所限，尤其爲著者才力所限，自然不足語此。但真正的哲學史所要求者如何，卻似乎應當在這裏告訴給讀者。

哲學史與一般的歷史卻又不同。一般的歷史是以政治經濟的變動爲線索的，但政治經濟上的浪潮之起伏，殊不必與哲學思潮上之高下相湊拍；例如在希臘政治上到了頹勢了哲學反而發